

# 连生三个女儿之后，她终于诞下一子，可男友已成别人夫 “生儿才领证”，10年无名“婚姻”后她被遗弃

## 湘西州妇联：一经查实，将严肃处理

文、图：今日女报/凤网记者 陈炜

8月5日，吉首市人民法院，36岁的杨蓉从审判员手中接过判决书，还在反复询问：“有了它，我是不是就每个月都能见到女儿了？”得到肯定答复后，杨蓉兴奋不已，挨个给亲戚朋友打电话，扯着嗓子喊：“赢了！我赢了！”

杨蓉的激动实属情理之中。“自从6年前老大、老三被抱走后，我就再也没见过这两个女儿。”9月5日，杨蓉告诉今日女报/凤网记者，让她们母女分离的，就是孩子的亲生父亲。她与对方相恋10年，先后生下四个子女，但这个男人却自始至终只是她的“男朋友”。而如今，男友居然与别人结婚，当初“生了儿子就领证”的承诺仍言犹在耳……



杨蓉向记者展示她与向启天的合影。

声音 >>

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妇联：  
一经查实，  
将严肃处理

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妇联主席邓建英表示，在农村地区，重男轻女的封建思想观念仍然普遍存在，但杨蓉的遭遇仍让人震惊。“如果情况属实，我们将联系相关职能部门对这种超生现象给予严肃处理；针对其同居男友不负责任的行为，妇联也将联系有关单位进行调查核实，一经确认，将依法依规予以处理。”

邓建英认为，杨蓉的超生行为固然违法，但她的自身权益也受到了严重侵害。虽然最终诉诸法律，但杨蓉所受到的伤害却难以在短时间内抚平。“因此，我也想说，女人爱自己的男友、丈夫固然没错，却不能因为这份爱而丧失了自己。为了自己的另一半，放弃工作、放下尊严，一味地去讨好、去顺从，其实很难换来对等的回报。”邓建英建议广大妇女姐妹，一定要拥有自己的事业，在经济上、生活上、人格上保持独立，这样才能自立自强；女人也只有不断提升自身素质，塑造自己的人格魅力，在追寻幸福的道路上，才能更有底气、更有尊严。

· 编后 ·

对于杨蓉，我们固然可以说这是重男轻女封建余毒下的悲剧，也可以为杨蓉一味的顺从与懦弱而唏嘘，但我们也看到，非法同居、超生、非法鉴定胎儿性别……在杨蓉的故事里，除了一个女人的伤痛与无奈外，我们还可以处处见到“非法”的影子。不仅如此，对于自己的四个亲生子女，向启天也能够说抛弃就抛弃，并且还堂而皇之地表示“我现在有自己的生活，不希望被打扰”。试问，是什么给了他这样的勇气和资格？

因为不会被严厉惩罚。即便不负责任，他也无需承担多严重的后果，所以他无惧无畏；因为即便是面对道德的谴责，也许他还有胆量回敬一句：“我就想要个儿子，有错吗？”

而10年中，尽管有这么多不合情、不合法的事情在不断发生，却没有任何力量来改变或阻止杨蓉的遭遇。10年青春空流逝，杨蓉固然该反思自己，但我们也相信，杨蓉的故事并非个例，还有许多“杨蓉”们不仅需要自己独立坚强，也需要社会的关注，需要有关部门的细致关怀，需要坚定而有力的政策给予她们保护，更需要更严格而分明的法律，让“向启天”们学会三思而后行。

## 男友的“领证条件”

9月5日下午，尽管法院判决后的第一次探望时间未至，但杨蓉已经开始想象母女相见的场景：“6年了，小女儿应该长高了不少，不知道她还认不认识我？”

杨蓉的憧憬里，更多的是未能看着女儿长大的遗憾。而这骨肉分离的痛苦背后，是长达10年的无名“婚姻”。

杨蓉告诉今日女报/凤网记者，那个曾经给她美好向往的男人，名叫向启天。

“我是吉首市矮寨镇人，认识他真的很偶然。”杨蓉说，当时自己刚离婚，心里难受，每天都把自己闷在家里。家人帮她在吉首市的一家工厂找了份工作，希望她早日走出阴霾。

半个月后，杨蓉经人介绍，认识了同在一个生产车间上班的老乡向启天。

“他个头不高，人也黑黑的。”尽管一开始杨蓉对向启天并不“来电”，可几次接触后，她渐渐发现了对方的优点：“虽然只有初中文化水平，但知道的东西不少，讲话也风趣。虽然喜欢打牌，但不抽烟不喝酒。”

最让杨蓉感动的是，向启天在得知她离婚是因为前夫出轨后，便时常来安慰她。“我每次找他说话，他都会认真倾听。有时我开玩笑

## 漫长的求子之路

2004年11月12日，杨蓉第一次见到了向启天的父母，但“公公婆婆”却并不满意这个儿媳。“他们知道我离过一次婚，就坚决反对我们在一起。”见面后的两个月里，两老对杨蓉的态度一直不冷不热。迫不得已，杨蓉只得反复向老人家承诺“生出儿子才领证”，对方这才勉强答应。

为了能早日“兑现承诺”，杨蓉辞去了在吉首市的工作，回到矮寨镇，开始了漫长的“求子之路”。同时，她还要负责照顾婆家6口人。

2005年3月，杨蓉怀孕了。四个月后，在婆家人的催促下，她来到吉首市一家医院做孕检。“向启天陪我去做的B超，我们都以为是男娃，但医生却说是个女孩。”

听到这个消息，向启天当即提出要杨蓉把孩子打掉。“他说如果是女孩，他们家是不会养的。”

男友的提议，杨蓉完全不能接受。“女孩也是条命，也是我的孩子。”在杨蓉的哀求下，最终两人决定暂时隐瞒孩子的性别。

打他出气，他也不还手。”

渐渐地，杨蓉便觉得这个谈吐幽默，性格温和的男人会是陪伴她度过余生的“另一半”。2004年8月6日，不顾朋友给出的“他可能和前女友还保持联系”的提醒，杨蓉瞒着家人，和相恋不过百天的向启天摆下两桌喜宴，过起了有实无名的“婚姻”生活。

两周过后，杨蓉朋友的担心就变成了现实。有一次，向启天去洗澡，杨蓉无意中看了他的手机，“结果发现他和几个女孩一直在发暧昧短信”。虽然心生醋意，但杨蓉却选择了将委屈埋在心底。

“对于一个离过婚的女人来说，我无法要求太多。”这份自卑，让杨蓉唯一期盼的，就是向启天跟她领结婚证，成为合法的夫妻，“我只想要一个名分”。

对杨蓉的心愿，向启天没有回避。只不过，他给出了领证结婚的条件：生个儿子。

对于这样一个条件，杨蓉觉得自己能接受。“有了孩子，我和他的夫妻关系也就坐实了。”只不过，为了不让身体不好的父母受刺激，杨蓉将男友的这个“条件”给瞒了下来。

让杨蓉没想到的是，这样一个自己不甚在意的“结婚前提”，却是她命运的转折点。

眼看杨蓉的预产期一天天临近，毫不知情的婆婆变得愈加激动。为了让杨蓉安心养胎，两个老人主动包揽了一直是杨蓉在做的家务活。2005年11月26日，杨蓉早产生下一个体重4斤5两的女儿。

当杨蓉和孩子被推出产房后，“在门外焦急等待的公公婆婆立马凑上前去，迫不及待地掀开孩子的衣服，只看了一眼，脸色立刻变了，没跟我说一句话，转身就走”。

出院后，杨蓉便被贴上了“没人要，没工作，生不出男娃”的标签，她这个原本就不被认可的“儿媳”自此更不受婆家人待见。

“女儿出生大半年，基本上都是我一个人在照料。由于产后虚弱，我无力做太多家务活，还时常遭到婆婆责骂。有几次我累得昏过去，他们都没来扶我一把。”杨蓉说。

尽管生活艰难，但此时的杨蓉觉得自己已经没有退路。她唯一想到的，就是更努力地生儿子。随后，她将女儿交给娘家抚养，顶住父母的斥责，又一次踏上了求子之路。

## 连生三女，“他像变了一个人”

之后的8年，命运仿佛在不断给杨蓉“开玩笑”——2006年5月、2008年8月，她相继又生下两个孩子，但依旧都是女孩。

而这8年来，除了婆婆一如既往的冷漠态度，杨蓉也渐渐发现，原本对自己关怀备至的男友也有了变化。

“我怀二胎时经常呕吐，向启天基本上每天都要打三四个电话问候我。”而每逢周末，向启天放假回家，对杨蓉更是细心照料。为了不让杨蓉有太大压力，向启天甚至都没有要求她去检查胎儿的性别——而这也是杨蓉心中，男友“最有人情味”的一段时光。

然而，当第二个女儿降生后，杨蓉就发现，男友变得越来越难联系上了。“我给他打电话，他不是挂断就是关机。打通了也说不上几句话，语气平淡，就像变了个人。”更让杨蓉无法接受的是，在她怀上第三个女儿后，向启天便几乎和她断了联系，“到最后，他直接换了手机号码”。

第三个孩子经检查仍是女儿，让杨蓉甚至没有资格在婆家待产。“他们说，生不出男娃就不要待在

## 苦等10年，男友却和别人结婚了

尽管向启天承诺杨蓉每个月都可以去看望女儿，但在之后的6年，无论杨蓉如何恳求，都始终见不上女儿一面，她甚至不知道女儿的去向，“我都在想孩子是不是被卖了”。

在对女儿的思念中，2013年8月，正在娘家务农的杨蓉突然呕吐不止，家人赶忙把她送往医院。不想，杨蓉又怀孕了，而孕检结果让她喜极而泣。“医生说是个男孩，已经5个月了。”

“我当时就觉得，以前受的委屈都不重要了，只要顺利生下孩子，一切就都还不算晚。”但面对杨蓉报喜的电话，向启天却沉默了，良久，他才说：“我和别人结婚了，已经领了证。”

这个消息，对杨蓉来说无异于晴天霹雳。“他还说自己在情感上没有背叛我，他和那个女的之所以急于结婚，是因为对方意外怀上了他的孩子，是个男孩。”

为了一纸结婚证，自己等了10年，两人共同生了四个孩子，结果男友却突然和别人结婚了！惊讶、愤怒过后，杨蓉只想为自己讨个说法。之后的几个星期，杨蓉多次到婆家理论，却遭到拒绝。“到最后，一见到我，他们直接把门关了。”

家里，免得嫂嫂、弟媳被我带着也不会生儿子。”

除了言语攻击，第三个女儿出生后，杨蓉又面临着一个更残酷的现实——为了避免因超生而被罚款，甚至丢了工厂的工作，向启天建议，将相貌姣好的大女儿和三女儿交由他的亲戚抚养长大。

这个提议彻底惹恼了杨蓉。“孩子就是女人最大的财富，即便超生不对，即便可能丢工作，即便要罚款，也不应该把孩子送人。”

但向启天却很强硬，他也反复承诺“女儿会被亲戚视如己出，杨蓉每个月都能前去探望”。无奈，杨蓉只得同意。

时至今日，大女儿和三女儿被接走时的画面，杨蓉想起时依然恍如昨日。

“那天是2008年12月16日，下着大雪，我哭着把两个女儿送上车。”汽车发车前，杨蓉跑去给女儿买零食和玩具，等她回来时，汽车刚好开走了。杨蓉远远看着，只见自己的两个女儿透过玻璃窗，一直向她张望。

而这，是她最后一次见到两个女儿。

2014年6月，绝望的杨蓉带着二女儿、小儿子向吉首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，希望通过法律来维护自己的权益。这个从未上过学，只知道写自己名字的女人在诉状中提出两项请求：“第一，每月支付我1500元抚养费；第二，我每月能探望大女儿、三女儿一次，或交由本人抚养。”

两个月后，杨蓉胜诉。根据判决书结果，杨蓉可以要求探望与自己分离6年的女儿。

9月6日，是法院判决执行的第一天。在今日女报/凤网记者的见证下，杨蓉尝试着给向启天打电话，但一直没人接。接着，杨蓉改用记者的手机拨过去，这一次，对方接了。

“是我，我想……我想见我女儿，判决书上是这么说的。”杨蓉有些紧张，两手都在发抖。

“我说，等女儿成年后再说。算我对不起你，但我现在也有自己的生活，以后别再给我打电话了。”随后，向启天挂断了电话。

不甘心的杨蓉又打了过去，但这次，向启天关机了。（为保护隐私，文中人物均为化名）



查询·订票·送票·常服服务